



章贡区商务局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章贡区商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章贡区商务局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章贡区商务局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章贡区商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章贡区商务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利用内外资、商品流通和商贸服务业的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制度措施。

（二）研究拟订全区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利用内外资等方面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全区重要商务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参与协调商务运行中涉及财政、金融、税务、统计等领域的政策问题。

（三）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社区商业发展，实施商贸服务行业管理，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四）承担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我区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责任，参与组织打击商务领域侵犯知识产权等工作，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五）协助市级商务主管部门对中心城区大宗商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的工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

（六）承担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的责任；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

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负责储备救灾和临时急需物资的组织、调度和供应；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市场行业进行管理。

（七）负责拟订全区优化投资环境措施；负责重大招商活动和重大引资项目的协调工作；按职责权限审批或报批外商直接投资项目的合同、章程及其变更事项；负责全区外商投资企业的后期管理工作；监督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合同情况。

（八）负责全区内、外资项目的上报和数据的统计、分析工作；负责全区有关企业在外地设立办事机构以及外地派驻我区办事机构的相关协调服务工作；负责拟订全区招商引资目标任务并下达各责任部门（单位），指导日常业务工作开展；负责招商引资服务部门的考核工作；负责全区内、外资项目的初审、认定和统计工作，配合全区招商引资的督查、情况通报工作。

（九）研究拟订全区进出口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发展战略；指导和协调贸易促进体系的建立；执行国家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负责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工作，指导和协调加工贸易工作；指导、组织区属外贸出口企业积极向中央、省、市争取各项扶持资金；组织、协调全区外贸企业参加各类境内（外）对外经贸洽谈会、交易会、展览会；组织实施出口商品的名牌发展战略，促进贸易增长方式转变，

推动企业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提高我区外贸出口企业竞争力；协调、指导国际电子商务在全区外向型企业的应用。

（十）执行国家对外技术贸易、出口管制以及鼓励技术和成套设备进出口的政策，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产品的工作。

（十一）负责全区外贸进出口数据的统计，做好对全区外贸进出口的统计分析及基础调研与预警监测外贸出口工作，提出促进对外贸易发展的政策、建议；负责协调管理全区进出口和加工贸易业务，组织对企业自营进出口权、进出口商品许可证、配额和出口商品商标等的申报工作，宏观指导全区外经贸行业的企业管理工作。为全区外贸企业提供好“铁海联运”服务，协调我区进出口企业在口岸通关中出现的问题；负责与海关、外管等涉外部门的协调以及“口岸服务体系”建设工作。

（十二）承担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的责任；指导协调国外对我区出口

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相关工作。

（十三）贯彻执行国家对外经济合作政策、规章，拟订我区对外投资、对外承包工程和对外劳务合作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归口管理对外投资、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业务和统计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接受和管理国际多双边援助工作，负责全区人员出境就业管理。

(十四) 负责全区商务系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商贸安全专业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五) 承担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有章贡区商务局。章贡区商务局编制数 2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4 人，参公事业编制 0 人，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13 人；实有在职人数 28 人，其中：行政人员 15 人、参公事业人员 0 人、全额拨款事业人员 13 人；离退休人员 40 人。

第二部分 章贡区商务局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章贡区商务局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2 年章贡区商务局本年收入预算总额为 1368.47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371.9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48.37 万元，较上年减少 79.6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较上年持平；其他收入 20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0.0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总额 120.10 万元，较上年减少 492.27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2年章贡区商务局支出预算总额为1368.47万元，较上年减少21.37%，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398.37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9.11%，包括工资福利支出322.3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3.3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17.68万元、资本性支出5.00万元；项目支出970.1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70.89%，包括行政事业性项目支出970.10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16.16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66.95%；社会保障和就业48.81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57%；医疗健康支出56.65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4.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20.1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8.78%；住房保障支出26.73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95%；其他支出200.0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4.61%。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章贡区商务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048.37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79.66万元。具体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16.1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8.81万元；医疗健康支出56.6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6.73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2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2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58.3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3.66 万元，下降 5.90 %。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5.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九）招商引资工作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2022 年度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2. 立项依据：《章贡区 2022 年度招商引资工作方案》。
3. 实施主体：各招商引资责任单位。

4. 实施方案：《章贡区 2022 年度招商引资工作方案》。

5. 实施周期：2022 年 1 月-12 月。

6. 年度预算安排：650.00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全年新引进总投资亿元以上项目大于等于 25 个；招商引资活动举办场次（场）大于等于四场；全年新引进项目总投资额大于等于 500 亿元；全区开放型经济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二、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章贡区商务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79.9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79.9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1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补助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五）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六）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七）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